

民航明传电报

签批盖章 刘增禹

等级 特急

局发明电〔2014〕3746号

关于做好 2014 年度危险品 航空运输统计工作的通知

民航各地区管理局，各运输航空公司、各机场公司，民航科学技术研究院：

危险品航空运输是航空货邮运输的重要组成部分，直接关系到民用航空安全。从 2011 年起，我司对全行业危险品航空运输情况进行全面统计，包括危险品航空运输量、机场吞吐量以及从业人员数量，为全面掌握全行业危险品航空运输的现状和发展趋势，预测危险品运输发展趋势和实施行业管理提供了支持。为进一步做好 2014 年度危险品航空运输统计工作，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统计表格填写要求

（一）请各运输航空公司统计 2014 年危险品航空运输量及从业人员数量，填写附表一、附表三并于 2015 年 1 月 31 日前报送基地机场所在地民航地区管理局。

（二）请各机场公司统计 2014 年机场危险品吞吐量及与从业人员数量，填写附表二、附表三并于 2015 年 1 月 25 日前将报送所在地民航监管局。

（三）请各监管局汇总所辖机场报送数据填写附表四、附表五，以及将机场报送的附表二、附表三，一并于 2015 年 1 月 31 日前报送所属地区管理局。

（四）请各地区管理局汇总各航空公司数据后填写附表六、附表七，汇总附表四、附表五后完成附表八、附表九，于 2015 年 2 月 14 日前以明传电报形式报民航局运输司，同时将电子版本（含航空公司及监管局报送的附表）发至联系人处。

（五）请华东、中南地区管理局将此通知转发港澳台航空公司，要求其统计 2014 年危险品航空运输量，并报送附表十。管理局汇总后完成附表十一，并与其它附表一并报民航局运输司。

（六）请华北、华东、中南地区管理局将此通知转发外国在华经营航空公司，要求其统计 2014 年危险品航空运输量，并报送附表十。管理局汇总数据后完成附表十二，并与其它附表一并报民航局运输司。

二、数据统计要求

一是高度重视统计工作。做好危险品航空运输统计工作，一方面可以全面了解行业危险品运输现状，预测未来发展趋势，另一方面可以为政府管理部门及相关企业的危险品运输管理决策提供有力支持，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因此各航空公司、机场公司要将危险品航空运输统计作为加强安全管理的基础性工作，严格按照要求做好相关数据的统计和报送。

二是确保数据准确。各航空公司、机场公司要切实做好危险品航空运输统计的组织工作，要指定专人负责统计、填报相关表格，并要求相关人员认真核对，层层把关，保证报送数据真实准确。在向地区管理局、监管局报送表格前，各单位要将 2014 年的统计数据与 2013 年报送的数据进行对比，凡发生较大变化的，要注明产生变化的原因。

三是加强监督管理。各地区管理局、监管局要根据辖区内企业危险品运输情况，要求相关企业按时做好数据统计和报送工作，并对企业报送的统计数据进行初步审核，发现存在问题的，要组织核查。

四是做好汇总分析。民航科学技术研究院要做好危险品航空运输统计的技术支持工作。收到各地区管理局的统计表格后，要尽快完成数据汇总、处理和分析。加快航空危险品运输信息管理系统数据统计模块的建设，确保 2015 年初试运行。

本通知的附表电子版本可从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网通知

公告栏下载，下载地址为：<http://www.caacdg.org>。

数据报送中遇到的问题，可与运输司联系。

联系人：宋爱东，电话：010-64092972

电子邮箱：ad-song@caac.gov.cn

特此通知。

- 附表：一. 航空公司 2014 年度危险品运输量统计表
二. 机场 2014 年度危险品吞吐量统计表
三. 航空公司（机场公司）2014 年度危险品航空运输从业人员统计表
四. 监管局所辖机场 2014 年度危险品吞吐量统计表
五. 监管局所辖机场 2014 年度危险品航空运输从业人员统计表
六. 管理局所辖国内航空公司 2014 年度危险品运输量统计表
七. 管理局所辖国内航空公司 2014 年度危险品航空运输从业人员统计汇总表
八. 管理局所辖机场 2014 年度危险品吞吐量统计表
九. 管理局所辖机场 2014 年度危险品航空运输从业人员统计表

十. (港澳台/外国) 航空公司 2014 年度危险品运输量
统计表

十一. (港澳台) 航空公司 2014 年度危险品运输量统计
表

十二. (外国) 航空公司 2014 年度危险品运输量统计表

民航局运输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抄送：王副局长，各监管局。

承办单位：综合业务处

电话：64092972

附表三

_____航空公司（机场公司）2014 年度危险品航空运输从业人员统计表

从业人员类别	第 6 类	第 7 类	第 8 类	第 9 类	第 10 类	第 11 类	第 12 类	危险品教员	危险品专职管理人员	合计
从业人员数量（人）										

注：人员类别划分见《危险物品安全航空运输技术细则》表 1-4。

